



從僑批中看到中國人的精神

張頤武

《給阿嬤的情書》已經成了華人文化的一個重要現象，而貫穿其中的「僑批」也引起了人們強烈的興趣。最近到汕頭走訪，走進汕頭僑批文物館，站在展櫃前看着那些泛黃的僑批，指尖隔着玻璃觸碰百餘年來的筆墨，彷彿看到了那些遠走海外的中國人的面孔。十餘萬封館藏銀信靜靜陳列，紙頁褶皺間藏着東南沿海百年遷徙史，一字一句寫盡中華兒女跨越重洋的親情、信義與家國認同。僑批作為入選《世界記憶名錄》的珍貴文獻遺產，不只是潮汕華僑簡單的家書匯款憑證，更是中華傳統倫理跨越地域、跨越時代的鮮活載體，讓我們得以讀懂中國人根植血脈的文化凝聚力，讀懂汕頭這座濱海僑城獨有的精神底色。

所謂僑批，是近代旅居南洋的潮汕人寄回故土、信款合一的特殊文書。晚清以降，潮汕地少人稠，生存資源有限，無數普通人背井離鄉「過番」謀生。彼時東南亞通訊閉塞、金融體系不完善，水客奔走山海、批局連通兩地，一封僑批漂洋過海少則兩三月，多則半年，成為海外遊子與家鄉唯一的精神和物質紐帶。僑批也連接起華人的網絡，讓故土和海外的連接有了切實的基礎。僑批最核心的價值，是把儒家孝親、守信、崇文、家國一體的傳統倫理，從本土鄉土延伸至萬里海外，構建起不受地理阻隔的文化連接。傳統中國人講求「修身齊家」，家是倫理根基，國是家族延伸，這套價值體系沒有隨人群遷徙而消散，反而在異鄉艱苦環境中愈發牢固，成為凝聚一代又一代僑胞的精神

內核。

兩則僑批故事，尤能照見普通人身上純粹的傳統美德，道盡僑鄉人在外打拚的萬般艱辛和心之所繫，也讓人看到了他們在海外堅韌打拚中對於親人、家庭和故鄉的無盡溫存。

第一則是光緒七年旅外潮人葉和仁寄給母親的家書，也是館內現存年代最早的僑批。葉和仁遠赴南洋做小生意，每日起早貪黑、省吃儉用，常年居無定所，收入微薄。聽聞家鄉母親舊疾復發，他在信中字字泣血，反覆自責不能侍奉膝下，將大半積蓄附在信中寄回。信中從不言說自己在異鄉的勞苦，只反覆寬慰家人「現兒既遠出在外，徒勞無益，萬望吾親寬心自解，勿以兒念念在心也。」這正是中式親情獨有的溫柔：苦難自擔，孝親為先，千百年來中國人以贍養雙親、維繫家族為人生首要責任，哪怕相隔萬里，這份倫理底線從未動搖。

第二則是旅泰僑胞楊捷的僑批，這封書信也因影視作品廣為人知。楊捷在暹羅做底層勞工，每日幹重活換取微薄酬勞，家中女兒早年被寄養在外。戰亂年代音訊隔絕，他日夜牽掛女兒安危，攢下全部積蓄，在給妻子的僑批封皮寫下十字囑託：「見信至切贖回吾女回家」，隨信附上大額國幣。短短十字，藏着漂泊者最深的愧疚與柔軟。這封僑批直觀印證，中華兒女對家庭的責任、對血脈的認同，不會因山海隔絕而淡化，反而在漂泊之中愈發堅定。

僑批裏承載的，不只是小家溫情，更有華僑群體反哺故土、回饋桑梓的赤誠認同。展廳裏大量民國時期

僑批清晰記錄，不少華僑在贍養家人之餘，持續捐資修建鄉村道路、學堂、祠堂。

在全球化流動加劇的今天，很多人感慨鄉土紐帶日漸鬆散、傳統倫理逐漸淡化，但汕頭僑批的精神仍然給今天的生活以啟示：根植於中國人內心的孝悌、信義、鄉土認同，擁有極強的凝聚力。當年遍布南洋的潮人，身處多元異域文化環境，卻始終堅守母語、民俗、家風，依靠僑批維繫與故土的深度聯結。潮汕人重承諾、守信用的品格，在僑批體系中體現得淋漓盡致：水客千里遞送銀信，絕不私吞分毫匯款；批局百年堅守信譽，即便時局動盪也準時送達家書；海外華僑如實報備收支，每一筆匯款都清晰寫明用途。這套自發形成的民間信用體系，正是儒家「言必信，行必果」倫理的民間實踐，也是中華民族獨特的精神標識。細讀僑批，讀懂僑心，方能完整讀懂汕頭這座城市獨一無二的魅力。世人常稱汕頭為「海濱鄒魯」，既有千年崇文重教的文脈根基，又有開埠百年、連通海內外的僑鄉氣質，僑批文化正是串聯起汕頭古今精神的核心線索。

汕頭的魅力在於文脈和精神的傳承。唐宋以來潮汕文風興盛，書院林立，儒家倫理深入民間；近代開埠後，汕頭成為東南華僑進出核心口岸，數十萬潮人從這裏揚帆出海，又通過僑批、僑資反哺家鄉。老城騎樓、百年批局、鄉村僑厝、新式學堂，皆是僑脈與文脈交融的物證。小公園開埠區連片騎樓，是華僑回鄉建造的家園；鄉村遍布的學校、祠堂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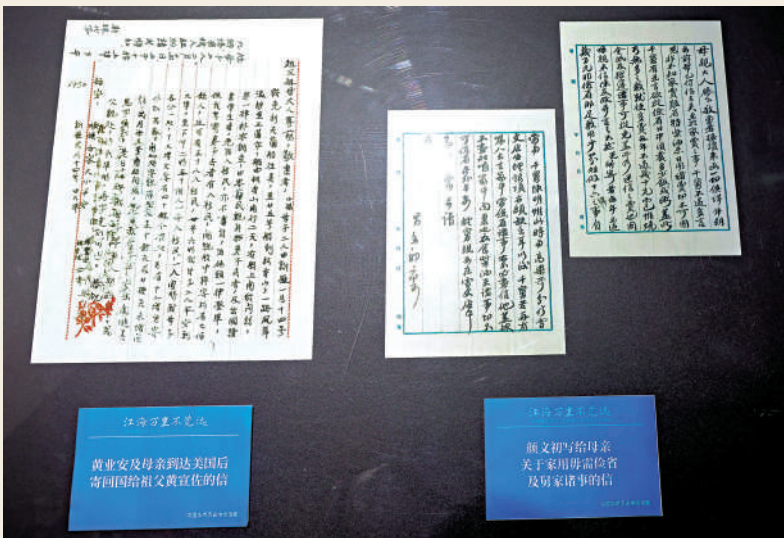
依靠僑資修建；潮劇、工夫茶、傳統民俗，經由僑批傳遞至南洋，又從海外回流豐富本土文化，形成雙向流動的文化循環。

汕頭的魅力還在於普通人堅韌溫暖的人間底色。一代代潮人不懼風浪、敢闖敢拚，在外自力更生、勤儉自持；在家守望相助、孝老愛親，這份質樸堅韌的平民精神，構成汕頭城市動人的煙火氣。如今汕頭眾多僑村依託僑文化資源完成人居環境升級，老舊僑厝改造文創新空間，僑批主題文旅線路串聯城鄉，百年僑鄉風貌以全新姿態重回大眾視野，古老的鄉土精神正在煥發新生。

汕頭的魅力也在於面向世界開放的活力。作為著名僑鄉，汕頭擁有遍布全球的千萬潮籍僑胞，一紙僑批搭建起跨越國界的情感橋樑。如今汕頭持續活化僑批文化，開展僑批巡

展、方言誦讀、海外巡展，用新媒體手段讓百年銀信走進年輕群體；依託僑資源搭建海內外交流平台，吸引海外潮人返鄉投資、尋根交流。這座城市正在把發展的機遇放在了「詞元出海」上，要讓數字時代的新的動能連接上百年來潮汕人出海遠行的路徑。

走出僑批文物館，窗外汕頭灣海風徐徐，百年開埠老城與現代化新城交相輝映。僑批早已停止流通，但紙頁間流淌的精神仍然傳承。僑批是潮汕人寫給故土的百年情書，是中華民族跨越山海的精神信物，它完整留存了近代海外華人的生存史、情感史、精神史。汕頭以數萬件僑批文物守住這份珍貴文化遺產，讓世人看見中華文明的生命力；而僑批中蘊藏的堅韌、信義、家國情懷，也將持續滋養這座濱海僑城。



▲「江海萬里不覺遠——《給阿嬤的情書》電影道具及僑批文物特展」正在位於北京的中國華僑歷史博物館舉行。

中新社

定南雲台山(上)



人與事

劉建芳

我要說的雲台山，是江西定南的雲台山，位於贛粵交界，是逶迤五嶺的東面大庾嶺無數山嶺中的一座山。

定南雲台山平均海拔八百多米，也是長江水系和珠江水系的一道分水嶺，山南和山北的涓涓細流匯聚成河，分別流入了美麗的東江和蒼茫的贛江。

雲台山由幾個微聳的小山丘和一個方圓約三四平方公里的盆地組成，山巒起伏，形似台狀。來自嶺南潮濕的南風與嶺北乾旱的北風，在這裏的群峰中交匯，形成了一年四季氣象萬千的景色：春天雲霧瀟瀟，夏天雲蒸霞蔚，秋天雲淡風輕，冬天雲雪紛飛。雲台山之名由此而來，「雲台山雲霧茶」也因此得名，這是江西贛南高山茶中的一道名茶。

我第一次去雲台山，是在雲台山茶葉學校當教師的父親帶我去的。

在一九七〇年代後期，我讀小學。那時雲台山上有一所雲台山農墾學校，後來也叫雲台山茶葉學校，屬縣林業局管，是一所半工半讀的林場職工學校，學生一邊讀書，一邊參加林場的勞動。學校的勞動任務主要是種茶、採茶和製茶，另外，林場裏還有十幾畝稻田，一些插秧和收割的農活也由學生去做。

在我讀小學四年級時，在一個清明節的前幾天，父親帶

上我和在讀五年級的哥哥一起去雲台山摘茶葉。

清明時節的雲台山林場，山崗上的茶葉長得嫩綠碧翠，這些茶葉要趕在清明節前摘下來，製作「明前茶」。

從我家到雲台山茶校，要走二十多里的山路。山間小路上，樹林蔽日，莽草芊芊，通常是走了好幾里山路也看不見一縷陽光。路上所見，除了森林還是森林，有時轉到一個山腳時，還可以看見一塊塊巴掌大的稻田，稻田中插着一些稻草人，用來驅嚇飛禽。原來在這山高林深處，還零星地生活着一些亦獵亦農的人家。

走了兩個多小時的山路，在傍晚時候，我們終於到了雲台山茶葉學校。

第二天早上八點鐘，茶校的學生們上課，工人們上班，我和哥哥走上小小的山崗摘茶葉。

這時，太陽剛剛從東邊的山尖升起，一層層的薄霧在茶樹叢中升起。薄霧如紗，觸手可及，隨手而動，在朝陽的照射下，飄浮的霧粒隱約可見，閃着金光，立身之處猶在仙境，而更遠處的山巒，籠罩在一團團、一簇簇的白霧中。白霧慢慢升騰，把天與地都隱沒在一片朦朧中。



▲江西定南的雲台山。 作者供圖

讀莊子有感(兩首)

周伯展

(一)

寓形兩間樂逍遙，
天地與我共扶搖。
物倫本齊言自消，
萬籟同聲一清嘯。

(二)

遊刃緣督養生時，
心齋德充入世醫。
帝王無為天下治，
順化天年大宗師。



藝苑草

伍廷芳真是法學博士嗎



流動空間

方元

伍廷芳墓園坐落在廣州越秀山南麓，西洋古典式碑亭隱逸在山林的綠蔭之中。在中國近代史上，伍廷芳是一位赫赫有名的人物。他生於一八四二年，又名伍才，號秋庸，一九二二年病逝，享壽八十歲。病逝前，他在孫中山的廣州軍政府擔任外交總長兼財政總長和廣東省省長。他病逝後，孫中山親自撰寫了《伍秩庸博士墓表》，並由書法家、時任北伐總司令譚延闓書寫碑文。

作為清末民初的政治家、外交家和司法改革先驅，伍廷芳一直是史學界長期研究的對象。為了弄清他如何獲得博士學位，最近我特地去廣州，找到伍廷芳的墓園，以便親眼見證孫中山撰寫的碑文，希望從這一珍貴的歷史文獻中發現更多的信息。

伍廷芳是否獲得博士學位？這只是我個人的疑問。對學術界來說，這是毋須置疑的事實：伍廷芳於一八七四年自費去英國留學，一八七七年畢業於英國倫敦大學，獲得法學博士(LL.D)的學位，並於同年在倫敦林肯律師學院獲得律師資格。

關於伍廷芳僅用三年時間在英國獲得法學博士和律師資格的事跡，已是廣為人知，中外皆知，在學術刊物、學者著作、大眾報章，以及各類普法機構的網站上都能看到，而且互相引證、眾口一致。如果你在「百度百科」和「維基百科」上查「伍廷芳」詞條，會看到同樣的說法。

即使這是被普遍接受的「事實」，也難以讓我放棄疑問。我認為伍廷芳不可能在英國獲得法學博士學位——不是一個「不可能」，而是三個：

第一個是時間上不可能。在通常情況下，一個人在英國的法學院讀本科課程，需要讀滿三年才能畢業，獲得的是法學士學位。即使他的本科成績非常優秀，跳過碩士學位，直接攻讀博士學位，那也至少需要三年。如果他還要去林肯律師學院完成職業培訓課程，以便獲得律師執業資格，那又需要三年。即使伍廷芳再聰明、再勤奮，也不可能把九年的學業壓縮在三年內完成。

第二個是體制上不可能。伍廷芳在英國的三年期間是在

Lincoln's Inn 修讀法律。雖然Lincoln's Inn 在中國被翻譯成「林肯法律學院」或「林肯律師學院」，但它不同於大學的法學院，也不是倫敦大學的一部分。簡單地說，律師學院與法學院是兩個不同的體制。前者是行業協會的培訓機構，頒發的是律師執業證書。後者是高等教育機構，頒授的是法律學位文憑。既然伍廷芳沒有入讀倫敦大學法學院，那麼倫敦大學不可能授予他學位。

第三個是學位上不可能。在英國，LL.D 不是學術學位，而是榮譽學位。它相當於一種獎項，授予的對象不是大學剛畢業的人，而是那些在法律領域取得卓越成就，或為社會進步作出貢獻，或在公共機構長期服務的人士。伍廷芳一八七七年剛從林肯律師學院畢業，事業尚未起步，何談成就和貢獻？因此，倫敦大學不可能授予他榮譽法學博士(LL.D)。

問題是，如果伍廷芳沒有上大學，那他如何獲得律師資格嗎？答案是肯定的。在他去英國留學的年代，大學的法律學位並不是考取律師資格的先決條件，反而在「律師學院」做學徒是獲得律師執業牌照的必要條件。

不過，凡事都有萬一，都有破例。萬一伍廷芳真的在三年內同時讀完倫敦大學和林肯律師學院的課程，又被大學破例授予法學博士呢？這就是我去廣州查看墓碑的原因。

墓表用於記載逝者的生平事跡，猶如他的人生履歷。孫中山和譚延闓為伍廷芳寫「履歷」，必然行文嚴謹、內容可靠。墓表全文一千七百多字，一開始便詳細列出伍廷芳的學歷，包括六年在香港聖保羅書院，三年在倫敦林肯律師學院。然而，碑文從頭至尾，既沒有提及倫敦大學，也

沒有說伍廷芳獲得博士學位。

這麼重要的事情有可能遺漏嗎？幾乎沒有可能，因為有一個可靠的人——伍朝樞在為碑文把關。他是伍廷芳的兒子，曾追隨父親的足跡去英國留學。他在倫敦大學獲得法學士學位，並在林肯律師學院考取律師資格，因此很熟悉英國那套規則。孫中山在廣州成立護法軍政府後，伍朝樞跟隨父親南下廣州。在伍廷芳病逝前，他輔佐父親，擔任外交次長。在伍廷芳病逝後，他接任父親的職位，擔任外交部長。伍廷芳墓表的草擬和定稿，以及墓園的設計和建造，都是伍朝樞在廣州任職期間內完成的。他必然核對過伍廷芳的生平資料和碑文。因此，墓表的內容應是正確的。

那麼，碑額上的「伍秩庸博士」從何而來？孫中山不會無緣無故那樣寫……經過層層剝繭，最終我在美國的歷史檔案中找到了謎底：

伍廷芳確實獲得過LL.D（榮譽法學博士），但不是一八七七年，也不是由英國的大學授予，而是在二十世紀初由美國的大學授予他的。一八九七年，伍廷芳作為「欽命出使美國欽差大臣」，赴華盛頓上任，做了五年的外交官，在改善中美關係方面獲得各方好評。一九〇〇年二月二十二日，賓夕法尼亞大學授予伍廷芳榮譽法學博士學位。一九〇一年三月十九日，芝加哥大學再次授予伍廷芳榮譽法學博士學位。

雖然伍廷芳兩次獲得榮譽學位，但都不是真的法學博士。榮譽學位相當於一張獎狀，而不是學歷證書。這就解答了那個疑問——為何在墓表中，孫中山陳述伍廷芳的學歷時沒有提及博士學位。榮譽博士的頭銜多用於禮節。孫中山在碑額上稱伍「博士」，這是表達敬意的合適做法。

歷史的真相常常存在於細節裏。有時，因為發現一個新的細節而動搖或改變一個長期建立的歷史結論。對伍廷芳學歷的誤解是因為我們不熟悉英美大學的學位制度，以致以訛傳訛。研究歷史是下笨功夫、鑽牛角尖的活兒。只有克服了各種雜念，才能在大海裏撈「真」。只有認真對待歷史，它才會告訴你真相。

▲伍廷芳墓碑亭是一座西式古典建築。亭內的墓碑由孫中山撰文、譚延闓書寫。 作者攝

